

免責聲明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股票發行人現金股息公告	
發行人名稱	東方電氣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1072
多櫃檯股份代號及貨幣	不適用
相關股份代號及名稱	不適用
公告標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更新)
公告日期	2025年6月24日
公告狀態	更新公告
更新/撤回理由	更新 (1) 派息金額及公司預設派發貨幣; (2) 匯率; (3) 除淨日; (4) 為符合獲取股息分派而遞交股份過戶文件之最後時限; (5)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之日期; (6) 記錄日期; (7) 股息派發日; (8) 代扣所得稅信息; 及發行人董事。
股息信息	
股息類型	末期
股息性質	普通股息
財政年末	2024年12月31日
宣派股息的報告期末	2024年12月31日
宣派股息	每 10 股 4.03 RMB
股東批准日期	2025年6月24日
香港過戶登記處相關信息	
派息金額及公司預設派發貨幣	每 10 股 4.409316 HKD
匯率	1 RMB : 1.094123 HKD
除淨日	2025年6月26日
為符合獲取股息分派而遞交股份過戶文件之最後時限	2025年6月27日 16:30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之日期	由 2025年6月30日 至 2025年7月4日
記錄日期	2025年7月4日
股息派發日	2025年8月22日
股份過戶登記處及其地址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1712 – 1716號舖 17樓 合和中心 皇后大道東183號 灣仔 香港

代扣所得稅信息

股息所涉及的代扣所得稅			
	股東類型	稅率	有關代預扣所得稅之更多補充 (如適用)
	非居民企業 (非中國內地登記地址)	10%	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2008年及以後股息時，統一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非個人居民 (非中國內地登記地址)	10%	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股票，其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可根據其居民身份所屬國家與中國簽署的稅收協議及內地和香港（澳門）間稅收安排的規定，享受相關稅收優惠。根據相關稅收協議及稅收安排規定的相關股息稅率一般為10%，為簡化稅收徵管，在香港發行股票的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派發股息紅利時，一般可按10%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無需辦理申請事宜。
	非個人居民 (非中國內地登記地址)	20%	沒有稅收協議國家居民及其他情況，扣繳義務人派發股息紅利時應按20%扣繳個人所得稅。

發行人所發行上市權證/可轉換債券的相關信息

發行人所發行上市權證/可轉換債券	不適用
------------------	-----

其他信息

其他信息	不適用
------	-----

發行人董事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董事張彥軍先生及孫國君先生；非執行董事羅乾宜先生及張少峰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峰先生、曾道榮先生及陳宇女士。